

# 上夜班15小时不能睡,近期身体连续出现不适,李女士—— 怀孕女职工有特殊照顾吗?

□记者 王春霞

本报讯 在中石化一家加油站工作的李女士是一名高龄孕妇,上夜班的时候,连续15个小时不能睡。身体近日频出状况的她,昨日拨打晚报热线,询问怀孕女职工能否享受特殊照顾,她能不能不上夜班。

李女士今年36岁,怀孕5个多月,由于家住新城区,她每天骑电动车到市长途汽车站附近一家中石化加油站上班。她说,加油站24小时营业,她是两个白班两个夜班休息两天这样循环上班的,怀孕早期还好,最近10来天,她因为身体不适已经去医院四次了。5月3日上午,李女士正上白班,突

然感觉头晕,心慌气短,身体发抖,站长急忙将她带到市第一人民医院就诊。医生说,这是孕妇常出现的晕厥现象。尽管没有大碍,但她担心自己哪天值夜班时出事,“我们上夜班,从今天下午5时到次日早上8时,15个小时不能睡觉,正常人都受不了,何况我一个高龄孕妇?”

李女士说,上夜班时有两个加油站,同事担心她上夜班时有啥好歹,都不敢和她一起上夜班了。“像我这种情况,能不能享受特殊照顾,比如不用上夜班?”她就此向站长请求,但没有得到肯定答复。

昨日临近中午,记者与该加油站的朱站长取得联系,她有些为难地说:“俺也有俺的制度,跟她搭班

干活的已经照顾她了,让她少干活。就是给她调成白班,她坐屋里不干活也可能头晕。”5月3日那天的确是朱站长带李女士去的医院,李女士的情况她很清楚,她表示会向领导汇报此事。

那么,女职工怀孕期间能享受哪些特殊的照顾呢?记者查阅了相关规定。《劳动法》第六十一条规定,不得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孕期禁忌从事的活动。对怀孕七个月以上的女职工,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五条规定,用人单位不得因女职工怀孕、生育、哺乳而降低其工资、予以辞退、与其解除劳动或者聘用

合同;第六条规定,女职工在孕期不能适应原劳动的,用人单位应根据医疗机构的证明,予以减轻劳动量或者安排其他能够适应的劳动。对怀孕七个月以上的女职工,用人单位不得延长劳动时间或者安排夜班劳动,并应当在劳动时间内安排一定的休息时间。怀孕女职工在劳动时间内进行产前检查,所需时间计入劳动时间。

对此,河南金年华律师事务所律师一位律师说,法律明文规定,怀孕七个月以上的女职工,用人单位不能安排其上夜班。但是根据《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六条,李女士虽然怀孕不到七个月,如果真的不能适应夜班工作,可以持医院开具的证明,请求单位作适当的调整。

## 市残疾人辅具中心: 今年免费为20名 孤残儿童安装配备 辅助器具

□记者 张静

本报讯 每年5月第三个星期日是全国助残日。记者昨日了解到,市残疾人辅具中心今年将免费为20名孤残儿童安装配备辅助器具。当天,市残疾人辅具中心的工作人员对部分残疾儿童进行了回访。

昨日上午,记者和市残疾人辅具中心工作人员一起带着饮料、牛奶来到宝丰县周庄乡西黄村,看望今年6岁的邱梓瑄。邱梓瑄一岁多时出了车祸,造成左下肢截肢。3岁时到市残疾人辅具中心安装了假肢。她的奶奶告诉记者,没装假肢前幼儿园根本不接收,装上假肢后经过锻炼,可以像正常孩子一样走路跑跳。

“走走让爷爷看看假肢有没有问题。”市残疾人辅具中心主任李庆宇对邱梓瑄说。通过观察她的走路姿势,李庆宇说她佩戴假肢效果不错。因为一直关注邱梓瑄的成长,李庆宇告诉记者,她的四肢很有力量,适合学习游泳和短跑,回去后就会落实此事。邱梓瑄的父亲邱团雷对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随后,工作人员又来到宝丰县肖旗乡中学。今年15岁的何海涛7年前发生交通事故,双下肢截肢。为了方便照顾,学校专门腾出一间房子让他的父母住在这里,也把他所在的班级安排在教学楼一楼。他的父亲告诉记者,孩子出事后第一次在武汉制作假肢就花费了5万余元,后续进行更换也花了不少钱。市残疾人辅具中心了解到情况后,告诉他可以在辅具中心免费进行更换,不用再出去地了。

李庆宇叮嘱何海涛一定要学会使用助行器锻炼行走,不要放弃锻炼,生活才能慢慢自理,也能为父母减轻一些负担。李庆宇说,下一步将会和宝丰残联联系,在学校为何海涛修建无障碍坡道。

市残疾人辅具中心副主任朱代娟告诉记者,今年助残日期间,市残疾人辅具中心将免费为20名孤残儿童安装配备辅助器具,有需求的可和各县区残联联系。

## 来电照登

市民丁女士昨日来电:市区开源路中段7·1视界购物中心的音响声很大,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市民张女士昨日来电:市区矿工路与诚补路交叉口东城国际工地每天施工至深夜,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市民吴女士昨日来电:我是市区湛南路东段沁园小区31号楼1单元2楼东户居民,家里中国移动宽带不上网,已经三天了。

## 热线回复

市区矿工路平顶山商场附近一工地昼夜施工,影响附近居民休息。市环保热线工作人员王先生:我们会尽快处理,并且建议市民直接拨打环保热线12369投诉。

市区园林路东段一按摩店内的宽带不上网,三四天了。本报热线工作人员与反映人取得联系得知,宽带已修复。

## 车事儿

### 汽车纳凉 绿地遭殃

昨日,记者在市区建设路与东环路交叉口附近看到,一些车主为了免受太阳的照射,把汽车开到了马路北侧绿化带的树荫下。自己的汽车纳了凉,而公共绿化带却受到了碾压损毁。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 “三轮接龙”

5月4日上午,平桐路叶县任店镇附近道路上,一男青年驾驶机动三轮车拖拉多辆机动三轮车前行。交警提醒司机,这样叠加驾驶三轮车已经违反《交法》,一经查处将以涉嫌危险驾驶危害公共安全吊销驾照,情节严重的将被拘留。

本报记者 张鹏 摄



### 僵尸车占道

昨日上午,市区开源路与八中北街交叉口附近,一辆破旧不堪的面包车停在人行道上。附近商户告诉记者,车停在这里都快一年了没人管,不仅长期占压人行道,而且有碍市容。

本报记者 禹舸 摄



### 超载

昨日上午,记者在市区东安路南段看到,一名男子驾驶着满载拖把、纸箱的电动自行车在马路上行驶。由于车上装

载的物品太多,电动车行驶中歪歪扭扭,让人感觉非常危险。

本报记者 彭程 摄